

不能以孩子改姓为由拒付抚养费

近日，市民余女士致电晚报社区记者反映，她和前夫离婚后独自抚养儿子，因她要给孩子更改姓氏，前夫便不再支付抚养费，这种做法让她无法接受，前夫的这种做法合理吗？

事件回放

余女士说，她和贺某两年前协商后办理了离婚手续，8岁的儿子由她抚养，贺某每月给儿子1500元的抚养费，直至成人。去年初她和家人商量后决定将儿子的姓氏改成自己的姓氏，也征得了儿子的同意，但她向前夫提出改姓要求时却遭到拒绝，对方称如果改姓则停止支付抚养费，二人因此闹得不可开交，自那以后贺某便不再支付抚养费。

双方说法

余女士认为，当初离婚时双方约定好

每月支付抚养费，如今贺某停止支付抚养费就是没有对儿子尽到抚养的责任和义务，理应将所欠的抚养费全额支付，而且双方已经离婚，只要儿子同意就有权更改姓氏，贺某没理由拒绝。

贺某认为，依照传统孩子就是要跟着父亲的姓氏，如今儿子年龄尚小，即便同意也不能代表是真实意愿，而且改姓后孩子不再跟自己的姓氏，不仅会对家庭关系产生负面影响，也会对孩子的生活造成麻烦，所以他不愿再支付抚养费。

律师说法

青海辉煌律师事务所刘磊律师认为，无论余女士及其儿子是否同意变更姓氏，均与贺某是否应当支付抚养费之间无法律上的因果关系。首先，余女士与贺某两年前办理离婚手续时，双方商定孩子由余

女士抚养，贺某每月给儿子1500元的抚养费，该约定对双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均应遵守该约定。其次，根据现有的法律法规，抚养费本质是支付给未成年子女的。因此，孩子姓氏的变更与贺某是否应当支付抚养费之间无法律上的因果关系，即使孩子姓氏发生变更，贺某仍应当支付孩子抚养费至未成年自己年满十八周岁止。另外，若孩子目前尚未成年，一方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无法完成未成年子女姓氏变更登记。因此，余女士若想变更未成年子女姓氏，必须征得贺某同意才能变更。

记者 毓洛

社区法官

外出务工 这几种“坑”不要踩！

近日，一些市民致电晚报热线询问，春节过后他们准备外出务工，但在往年务工过程中大家时常会遭遇不少岗位、薪资与承诺不符，不按时结算工资等情况，为了避免产生麻烦和纠纷，在务工前需注意哪些？西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相关工作人员在此提醒大家。

●虚假招工、实为诈骗

个别中介机构或企业以“高薪”为诱饵，向你承诺培训后包就业，但须向指定借贷机构贷款支付培训费用或是直接收取培训费用。当所谓的“培训”结束后，相关机构或企业无法兑现承诺，或推荐就职的工作与原先承诺相差甚远，你可能会面临身负高额借贷或投入高价培训费用，但没实现就业的情况。

提醒：选择正规的招工平台和渠道。不随意相信张贴的高薪招工信息，不碰超出自己认知范围的业务，如遇需提前缴费的工作要慎重，不要轻易缴费。签署正式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是证明劳动关系最有力的证据，为减少劳动争议，应要求用人单位及时与自己签订书面劳动合同，不要在空白的劳动合同上签字，双方签字盖章后应妥善留存一份合同。

●网络兼职 刷单诈骗

伪装成企业招聘人员，利用各大招聘平台广撒网，邀请求职者做简单任务并给予奖励。取得求职者信任后，骗子要求加大任务金额，接着以未达到任务量或程序出问题等各种理由，要求其继续转账刷单，为了收回之前投入的本金，求职者往往会不由自主地陷入刷单套路无法自拔。

提醒：对“轻松赚钱”“高额返利”等宣传保持警惕，避免贪图小利；不轻易泄露个人信息，尤其是银行卡、身份证等敏感信息；凡是要求先垫付资金的兼职，立即报警并保存证据。

●拖欠工资、辛苦白付

欠薪问题屡见不鲜，因工程无法支付或故意拖延克扣工资等原因，导致务工人员无法按时足额拿到工资，索薪艰难的。

提醒：签署劳动合同时，要仔细阅读其中关于岗位和工作职责、工资、结款方式和期限、保险等内容，确保各项要素齐备，关于薪资及支付方式和期限等都有明确约定。开工后留下与工作相关的工作证、上岗证、考勤记录、微信聊天记录、工作照片等证据，以便在维权时能拿出证明材料。一旦遭遇欠薪问题，可通过以下途径解决：向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劳动保障监察机构等部门举报或者投诉；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通过“西宁市根治欠薪线索反映平台”小程序反映，交由相应部门处理。如单位给您打了欠条，可向当地法院起诉或申请支付令，若不清楚具体的法律操作，也可到就近的法律援助机构咨询。

记者 倆臻



近日，热心市民李先生反映，北川河宁瑞早市西人行过河桥上的三个休闲座椅有不同程度损坏，一段护栏损坏，钢管里塞满了垃圾。就此，小桥城管中队工作人员说，知情后，会派工作人员前往现场查看，若情况属实会对破损的休闲座椅和河边护栏进行修复并清理垃圾。图为破损的休闲座椅。

王凌 摄

增设隔离栏治理人车混行乱象

近日，市民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站东巷下穿隧道南口施划有一条东西走向的斑马线，去年不知道什么原因，马路上加装了道路中央隔离栏，斑马线中间被阻断，地面上中间部分的斑马线也被清除，大家过马路只能绕行，很是不便。

记者调查

2月10日，记者来到站东巷与互助路交会路口，看到站东巷下穿隧道南口地面上施划一条东西走向的斑马线，斑马线两端均设置有人行过街信号灯，道路中央安装有三条隔离栏，将人行横道分隔为三部分，其中只有隧道口东西两侧的斑马线可通行，护栏上张贴有“人行道封闭，行人请走南侧人行道”的字样。据观察，此斑马线距离路口停止线约50米，由北向南方向绿灯约132秒，红灯约24秒，但由于存在距离差，人行过街信号灯为绿灯时车辆还在行驶，而且由北向南方向为下坡，车流量车速快，过马路的市民穿行在车流中十分危险，一些由东向西过马路的市民沿着道路中央隔离栏步行至路口后横

穿马路，五分钟内有几十人横穿马路。

部门答复

就此，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一大队工作人员说，此前站东巷下穿隧道南口设置有斑马线和过街信号灯，但由于路幅较宽，出现行人不看红绿灯闯红灯的情况，人车混行现象突出，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和道路拥堵情况，根据上级部门要求，结合站东巷道路实际现状，目前站东巷口进出隧道道路中央的斑马线已被清除，东、西两侧的斑马线保留，市民从隧道内人行道东侧出来以后向东走，西侧的则向西走，道路两侧过街的市民可从南侧斑马线绕行，同时加装了道路中央隔离栏，解决了人车混行和道路拥堵的现象，但一些市民为了图方便横穿马路，他们将加大整治力度，同时联系相关部门结合道路实际情况优化完善交通设施，彻底解决问题。

记者 毓洛

和谐社区

没领结婚证 只能按同居关系析产

近日，市民李女士致电晚报热线反映，2010年在朋友的介绍下她与邻村的张某相识并确立了对象关系。不久她和张某先按照民间风俗在村里举行了结婚仪式，但未办理结婚登记。之后，他们便以夫妻名义开始共同生活。2024年，丈夫张某突发疾病去世了，她办完丧葬事宜后，张母却因儿子名下银行存款20万元及赡养问题和她发生了冲突。张母告诉她，儿子是独子，自己以后再无人养老，李某有工作今后也许会再嫁，她理应承担已故儿子的全部遗产。张母的说法她不认同，双方僵持至今，遂向晚报记者求助。

李女士说，银行存款是双方婚后共存的，张母的要求不合理，张某去世前她也答应其今后会照顾老人，现在她也会重新考虑其赡养问题。

青海凡盛律师事务所刘律师：李女士与张某虽举行了结婚仪式，但并未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结婚登记手续，李女士与张某的关系在法律意义上为同居关系，不再认定为事实婚姻关系。依据相关规定，若双方在1994年2月1日前已符合结婚实质要件（如达到婚龄、自愿结婚等），虽未登记，仍可认定为事实婚姻，此时未登记方可作为配偶享有法定继承权。但本案中李女士与张某在2010年结婚，因此双方关系仅为同居关系。未进行登记婚姻关系的“配偶”不属于法律意义上的配偶，无法直接作为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遗产。李女士与张某的财产应当按同居关系进行析产。对于20万元存款，属于双方婚后共存，由李女士和张某等额共同共有。因此，张某去世后，李女士理应取得自己所得份额，剩余部分由张某母亲继承。且因为李女士与张某并非法律意义上的夫妻，李女士无须对张某母亲承担赡养义务。

记者 倆臻

法在身边

雷家巷北侧 符合单侧泊位设置条件

近日，有市民致电晚报交通热线反映，城北区雷家巷北侧设置有公共临时停车位，但此处设置的停车位离居民楼很近，影响交通。

李先生说，他居住在雷家巷北侧的新桥小区内，新桥小区很多单元楼的一楼都改为店铺，已经营多年，有医务室、饭馆等，因雷家巷北侧设置了公共临时停车位，而这些停车位离铺面很近，停放车辆经常挡在铺面门口，给前来看病的市民造成不便。

2月10日，记者来到雷家巷看到，雷家巷北侧施划有20余个公共临时停车位，路边设有公共临时停车位收费牌，公共临时停车位距离新桥小区一楼铺面有3米的距离，如果市民从雷家巷南侧过马路到北侧确实需要从停放的车辆缝隙中通过。

就此，城北区临停办工作人员说，雷家巷属城市道路双向通行，经实际测量北段路宽9米，符合单侧泊位设置条件。因雷家巷附近老旧小区多，临近小桥市场等人流密集场所，停车需求大，为缓解附近停车难问题，才在此处设置了公共临时停车位。接到居民反映后，他们已派工作人员去现场察看，并会同交警四大队、区消防支队、市卫健委等相关部门对在雷家巷北侧设置停车位的合理性进行商议，一致认为，雷家巷周边老旧小区多，停车需求大，单侧泊位设置合情合理。

记者 一竹

居民信箱

小巷扫描